

第三條附表公務人員考試報名費收費基準表（司法官第二試、升官等升資考試、分試之口試、分試之體能測驗及實地測驗部分）

單位：新臺幣元

項目	收費基準
壹、筆試	
四、特種考試	
（三）三等考試	
2. 司法官考試第二試	每人每次一千八百元
五、升官等（升資）考試	
（一）簡任、警監	每人每次三千五百元
（二）薦任、警正及員級晉高員級	每人每次二千八百元
（三）佐級晉員級	每人每次二千五百元
（四）士級晉佐級	每人每次二千元
貳、分試之口試（特種考試相當等級比照辦理）	
一、高考一級	每人每次二千元
二、高考二級	每人每次一千五百元
三、高考三級	每人每次一千二百元
四、普通考試	每人每次一千元
參、分試之體能測驗	每人每次八百元
陸、實地測驗	每人每次一千五百元